

2023年度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是省民政厅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承担厅门户网站的管理工作；保存和开发行政区划和地名档案资料；建立和维护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信息平台、数据库；负责大救助综合信息管理服务；组织开展经济状况查询与核对，开展低收入人口监测；承办全省涉外收养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国外收养家庭寻根回访工作；组织实施收养评估；开展经济状况查询与核对及收养登记相关业务培训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内设机构有综合科、档案科、信息网站科、核对指导科和收养登记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66.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8.2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6.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7.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8.87
总计	30	1,905.27	总计	60	1,905.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8.21	1,796.74	0.00	0.00	0.00	0.00	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8.21	1,796.74	0.00	0.00	0.00	0.00	1.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58.04	1,256.57	0.00	0.00	0.00	0.00	1.4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58.04	1,256.57	0.00	0.00	0.00	0.00	1.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17	4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7	4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6.40	1,170.55	595.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6.40	1,170.55	595.8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98.22	1,130.38	167.84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1	0.00	34.11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21	0.00	18.21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45.90	1,130.38	115.5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17	40.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7	40.17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28.01	0.00	428.01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8.01	0.00	428.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65.89	1,765.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6.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65.89	1,765.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1.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2.01	92.0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57.90	总计	64	1,857.90	1,857.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65.89	1,170.54	59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5.89	1,170.54	595.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97.71	1,130.37	167.3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1	0.00	33.6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21	0.00	18.2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45.90	1,130.37	11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17	40.1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7	40.17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28.01	0.00	428.0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8.01	0.00	428.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6
30101	基本工资	131.56	30201	办公费	3.12
30102	津贴补贴	245.2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258.36	30205	水费	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31	30206	电费	2.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66	30207	邮电费	1.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7	30211	差旅费	3.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7.10	30213	维修（护）费	0.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1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7.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73
30309	奖励金	0.90	30229	福利费	21.7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95.13		公用经费合计	75.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24	0.00	0.00	0.00	0.00	0.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1,905.2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98.2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96.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3.45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一工作经费即社会救助业务经费同比2022年减少400万元。二是省收养登记中心儿童福利综合业务工作经费2023年同比2022年减少了5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2%。

主要变动情况：银行利息收入和税局退付个税手续费收入变化。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1,905.2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76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70.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5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公用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595.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3.5万元，下降46.8%。主要变动情况：社会救助业务经费支出同比2022年减少540.21万元。一是2022年12月按照合同约定及支付要求支付了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对管理系统2023年升级项目立项咨询费用17.76万元、项目密码方案评估服务费2.85万元，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对管理系统升级改造（2023年）项目首笔款339.60万元。二是原计划2023年内完成项目建设并支付项目尾款113.2万元，但由于项目延期未能按计划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9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96.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3.45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一工作经费即社会救助业务经费同比2022年减少400万元。二是省收养登记中心儿童福利综合业务工作经费2023年同比2022年减少了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65.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5.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12万元，增长0.6%；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2022年度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奖有关经费76.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民政厅事务中心（广东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广东省收养登记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5万元的48.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

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0.5万元的48.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因疫情原因未发生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2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四川省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民政部信息中心调研组人员，协助民政部门调研组开展民政领域北斗规模应用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9人。主要包括接待四川省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民政部信息中心调研组人员，协助民政部门调研组开展民政领域北斗规模应用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年度省民政厅统一组织对纳入2023年预算管理的所有资金开展整体绩效自评（含我单位数据）。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65.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绩效自评已于5月份在厅网站进行公开。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4.52分。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796.74万元，执行数1766.4万元，完成预算的98.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是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和“智慧民政”建设，抓好信息化工作。积极推动落实信息化发展建设规划任务和规划评估工作，在2021、2022年广东“数字政府”综合评估中排名省直单位前列；加强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完成省社会组织法人单位信息资源库升级（二期）项目建设及验收工作，积极落实“惠民惠农”一卡通对接改造工作；优化“一网通办”；加强民政数据应用和民政网络信息安全；编制和推广应用广东民政业务综合信息平台（一期）技术标准，促进民政数字政府建设规范化；构建广东民政业务综合信息平台，不断推进和实现民政业务精细化管理、高效化运转、一体化发展；提升民政“一网统管”能力，配合做好相关民政专题上线“政府治理专区”；持续做好数据治理工作，提高民政数据质量。

二是继续做好档案管理工作。认真收集整理各类档案，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档案社会服务功能，提供档案资料查询利用服务；编写2022年地方志资料年报；健全档案管理机制；调整广东省民政厅档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档案工作协调机制；加强档案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保证涉密档案数据完整、安全、高效。

三是健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机制，完善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升级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管理系统；优化提升救助服务，实现“异地受理、全省通办”；开展社会救助“掌上办”“指尖办”等服务，实现困难群众“手机在手、救助通办”；开展社会救助数据共享质量提升工作；初步建成“粤众扶”大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加大信息共享力度，强化部门协同，为低收入人口提供便捷、高效的救助服务。

四是持续做好涉外收养材料报送和业务咨询工作；办理涉外收养登记业务；统一定制采购收养登记证、解除收养关系证明；完成2022年度“明天计划”项目结账材料审核和2023年“明天计划”救治工作，审核配置辅具器具申请材料并发函省假肢中心进行配置，做好2022年度项目审计和绩效评价，修订《广东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实施细则》；组织专家对12家福利机构内儿童进行疾病诊断，对病残儿童开展康复诊疗及矫形诊断，并对机构内医护人员及护理员进行实操指导，组织工作人员进行集中授课培训。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部分项目未能按预期完工，项目款无法按计划支付，影响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督促业务部门加强项目管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加强对部门预算支出分析，确保达成目标支出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